

#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全部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营运资金需求，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景旺电子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25年6月13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8月7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10月28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11月27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6年1月5日，珠海景旺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本次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及时地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